诌议社会美育环境下的书法教育

摘要：

随着书法社会美育的提倡和书法的普及教育的大范围开展，社会书法美育工作也仅仅是个开端，而如何做好此工作是本文的出发点，本文从书法普及教育的规范及实施、书法的社会教育问题和高校书法学科下的教育开展三方面分别阐述了书法教育的美育作用及面临的问题，试从书法的文化培养、艺术欣赏与书法学习来谈论美育工作。

关键词：书法教育 社会美育 学科发展

2019年9月10日中国美术学院举办“南北峰会·全国高等书法教育教师作品展暨中国书法社会大教育体系的构建学术论坛”于杭州中国美术馆举行，论坛中集结了全国八十六所高等书法教育的专家学者、学科带头人、院系主任等共同就中国书法教育与社会美育之间的关系展开了探讨，峰会前言中指出：“中国书法凝结着中华民族独特的审美意识和文化精神，在古代社会中承载着思想交流、文化传承的社会作用，也是文人士大夫陶冶身心、完善人格的重要手段。在古今社会的转变中，书法的艺术属性、文化属性得到进一步强化和重视，书法教育长足发展。1963年，潘天寿、陆维钊、沙孟海等老一辈艺术家以“为往圣继绝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创建了中国第一个高等书法专业，拉开了中国高等书法教育的序幕。如今全国已有300余所高校以不同层次和方式开展书法专业教育，教育规模和教学成绩取得了飞跃式发展，在艺术创作、理论研究、教育传播等方面都取得了突出成绩。书法的基础教育、社会教育也同时蓬勃发展，当代书法教育逐步形成了基础教育，社会教育和高等专业教育并存共生的宏大格局。如今，中国日新月异的发展变化、人民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使命都对文化艺术事业的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弘扬传统文化、增强文化自信，将进一步砥砺国人奋起前行。高校书法教育集聚了众多专业人才，在书法事业的全面发展中具有引领和示范作用，在自身发展的同时也要走出象牙塔，面向全社会，将教学、研究成果传递到社会的各个层面，担负起文化传承、社会美育的重要职责。”[[[1]](#endnote-0)]在中国高等书法教育从1963年到现在今六十年的时间里取得了较为广泛的效果，300余所高校开设书法专业投入到社会的书法教育建设当中，除了中国美术学院、中央美术学院、首都师范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等学校开设书法专业较早，部分高校开设时间都在近一二十年，然而绝大部分的学校开设专业都在近几年形成，高校的书法专业的开设无疑给社会书法教育带来了迸发似的发展。随着国家对于文化自信的提升和传统文化的普及发展，加上以中国书法家协会在八十年代成立以来所对社会书法学习的带动及近年教育部对于中小学书法教育的开展等因素，在中国的社会大环境中形成了学习书法的热潮。而在当代的社会环境中形成了如前文所说的基础书法教育、社会书法教育及高等书法教育并存共生的宏大格局。因此在如此背景下，书法教育的发展将如何进行？如何在社会的文化发展体系中确立自身的作用并运用于国民的教育当中是我们值得思考的问题。书法教育如何跟随时代的步伐做到即有传承又能出新？书法在国民中该确立何种身份地位，它与其它文化艺术之间如何做到较好的并存发展并做好加强教育、立德树人的作用，是值得重视的问题，这种情境下书法教育又该走向何处是当前务必要解决的问题。

1. 书法普及教育的规范及实施

当代中国书法教育的发展由写字教育到书法教育再到书法美育过程的实施这是一个发展的必然趋势，然在书法教育中，我们还需要重新提及书法的普及教育，当然也包含着写字教育，如语委中所提及的规范汉字教育与在书法教育中的所提及的艺术化教育有效结合实施。而这里面便涉及到的繁简字之间的用法与书法艺术发展之间的矛盾，书法教育的发展要求文化的修养，而通过繁体字的学习便是考量标准之一，这自然有悖于规范汉字教育，在毛笔已经退出日常书写舞台时，加上汉字的简便使用发展规律及社会环境如此变革自然要求我们应该重新审视新型的书法教育发展的出路，我们即要有传承又要有创新，因此提出“美育”作为更高标准的书法教育势必是书法教育发展的规律。从书法的实用功能性进行出发，在书法美育的过程中，汉字的规范化教育不容忽视，在此基础上，我们可以很好的发挥书法艺术的特性，使受教育者在接受的同时不仅掌握了规范化的汉字书写，同时也能在书法艺术中得到情感的提炼，更可以通过书法课的学习作为敲门砖而扣进中国传统文化之门，以此提升国民中的身心及审美情操，增加民族的凝聚力于文化自信。

1. 书法美育过程中规范汉字的学习是第一基础。许慎《说文解字》中说提及的“《周礼》：八岁入小学，保氏教国子先以六书。”[[[2]](#endnote-1)] 及《汉·艺文志》中：“太史试学童，能讽书九千以上，乃得为史。又以六体试之，课最者以为尚书御史,书令史。吏民上书，书或不正，辄举劾。”[[[3]](#endnote-2)]由古至今，对于汉字的规范都极为重视。如今，虽没有“书或不正，辄举劾”，但也要求注重文字在各种场合中的正确使用及其严谨。而通过此段文字同样可以使我们窥视当今的规范汉字及书法教育所出现的问题，现如今书法教育与规范汉字教育多数还处于分开教学，文字教育工作者多从文字的书写及字义为出发点，而书法教育工作者重点则在技法及艺术创作的培养上，然而这必然不是书法美育所要的效果，书法始于实用的规范汉字书写训练，对于大多数的用字者而言，实用是第一位的。实用性不仅单指字形结构的规范，同时也包括书体的规范，更离不开书写的技术要求和美的展示，不然会造成规范字和正体书法艺术之间混淆不清的局面。从文字发展的角度了解每个字的演变及笔画问题、字义、读音到错字、别字在文本中的正确使用是书法教育中的基本规范。而随着简体字对于繁体字的取代，这必然也导致了用字规范的问题，规范汉字的教育当中我们要求实用简体字，而在书法教育当中又要求使用繁体字，这本身就有一些矛盾所在，在书法美育教育当中，我们是否可以用简体字写书法是值得思考的问题，而随着社会的发展，书法应用于简体字这是一个必经的过程，这也有助于书法的发展走向新的艺术形态及表现。同样也是对于书法教育工作者的基本要求。因此，具备中文学科、书法学科、史学学科和艺术美学学科等综合素养是我们考量一个书法教育工作者的基本要求，也是保障书法美育能够在良好的道路上实行的基础保障。
2. 书法普及教育的实施应建立在传统文化之上的美育。文化为中国之经典，是历史留给我们的财富，而这些财富是经过历史风沙的洗礼后的沉淀，而在我们称为古典是要继承与发扬的，古不乖时，今不同弊，我们也势必要找到一个符合当下人思想的学习门径。然回归到书法的本体中，“夫书肇于自然，自然既立，阴阳生焉；阴阳既生，形势出矣。藏头护尾，力在字中，下笔用力，肌肤之丽。故曰：势来不可止，势去不可遏，惟笔软则奇怪生焉。”[[[4]](#endnote-3)]蔡邕《九势》道出了书法艺术的真正价值，无论是书法作品本身还是字体的演变规律，再到作品的艺术价值，都蕴含着传统的哲理。书法本身具有它的抒情性及意象性。而在书法课的培养过程中不仅要培养学生艺术的实践及感知力，更重要的是培养学生了解书法艺术的高度及维度，培养学生具有书法艺术审美的感知力，中国的书法是以“正大气象”及“庙堂之气”作为高度。公元830年，唐文宗接受国子监郑覃的建议，为维护经典的传承，文字使用的规范，由艾居晦、陈介用楷书进行书写的《开成石经》，共计650252字，花费七年时间之久，主要目的就是为了保护儒家典籍的传承，而这种将书法美融入于文化传承学习工程当中值得我们借鉴。书法普及教育同样需要培养学生的审美能力，了解书法美中的各种韵味，然“书之妙道，神采为上”，这一过程中应该注意引导学生正确的审美导向，强调书法与历史文化的结合，过程重在培养学生学习过程中的心境体会，只有让学生用心体会传统的魅力才可以更好地进行文化的传承及创新，书法美育工作的具体落实却又是在点画间的训练，是在对于不同作品美的解读，是在于对作品背后文化价值的体会，是在使全民提高文化素养，提升自身的综合能力上及整体民众的涵养，这也是书法普及教育工作应该重视的工作。
3. 书法普及教育工作的现状及问题矛盾分析。目前，在书法的普及教育工作中主要形成以中小学书法课堂教育，教育系统、文化部门等主办的课外学校书法训练，中国书法家协会对于中小学书法教育的倡导，民办教育机构等开设的书法课堂及个人的书法传授教育等为主要形式，并以此展开的各类书法展赛、书法考级、书法体验等活动形成了全民参与的书法学习环境。在整个国家的书法教育思想有着较好的导向，提升传统的文化，增强文化自信，而在中小学书法教育中存在着教材的缺失，而教材中如何进行高标准言要求的定位是教材编写者所需要考虑的主要问题，教材中是否存在只是单纯的以书法史及书法训练为主要目的的教学设定，能否在此基础上与其他文化相关学科进行定位，根据全民美育的标准而制定合理化的教材是书法教育过程中首先要考虑的问题。中国书法家协会倡导“写好中国字，做好中国人”等书法普及定位能够很好地解决国人学习书法的观念，而在具体的施行当中，国人练字为得分，书法为展赛等功利性目的存在致使美育的主题偏离，在培训机构中同样存在为了盈利而导致的以书法比赛，考级等为设定的培训课程，或者为了盈利而将培训课程有意拉长等现象，这样便使本可以快速有效解决的问题由于利益所致而使学生得不到高效的学习效果。如果说考级比赛等只是为书法教学所用于提升学习的水平，那么这些正向的导向将更有意义，势必要做好价值观念上的引导。在制定教材中需要以“美育”为宗旨进行教材规划和课程设置，在书法的展赛中也应该全面考量选手的“美育”接受状况如考量参赛选手的综合素养等形式，在社会培训机构中可以积极引导加强学生“美育”教育功能的引导，书法的标准较高，而门槛相对于其他艺术门类来说低又简便，入门亦相对容易，教学中多论技术，但是如果标准只定位在技术上，必然为下法，因此提高审美，促进心灵的表达和正确审美观念的引导才是书法教育工作的重点和难点，而意识先行便是书法美育的前提。
4. 书法的美育应该与时俱进跟随时代的步伐。书法是传统的，是古人日常书写的工具，艺术性建立在实用性之上是书法在几千年来长久不衰枝繁叶茂的主要原因，而随着民国后的西学东渐，简便高效的工具出现直接影响了书法的实用性功能，也致使当代书法更多展现了它的艺术功能，导致了书法本该有的文化及其他功能弱化的现象，若在当代倡导书法的美育功能则应该加强书法实用性功能，这是实用功能也不能简单理解为日常毛笔书写的记录，这或有悖于社会的进步与发展，而在书法的美育过程中应该提升书法的身份及地位，落实的过程更应该是广泛将书法与当代现实实用生活中进行结合，在生活中引导正确的书法美，而让书法应用于高科技当中，应用于人工智能时代，使书法的美育功能不仅仅停留于执笔书写表达，应用于大数据当中使更多的普及教育能够得以有效实行，应用于城市建设，书法可以打造城市的温度，应用于国民生活，提升国民的生活品质等多方面。而美育的教育下的书法将使国人重新拿起毛笔写字，更重要的是理解书法的精神，它不仅是艺术的，同时也是生活中触手可及的事物。2019年8月中共中央党校及国家行政学院牌匾由85岁书法家孙伯翔先生题写，随后由孙晓云先生为中共中央党校研究生院和中国中央党校报刊社题写牌匾的事迹都标识着从国家层面上对于书法的重视及对书法家的尊重，也是国家对于传统文化的重视及以身先行的引领作用，这也是书法美育工作从国家到大众落实的一个具体执行过程，也是通过美育过程增强民族文化自信的主要保障。
5. 在书法美育过程中应该与世界的艺术及文化接轨。中国书法从契刻符号开始发展至今经历了几千年的历史，从上古时期到唐宋元明到现当代都形成丰富的艺术语言，这是世界艺术史中的瑰宝，而在书法基础教育中我们缺少了与世界同时期艺术的特征对比环节，文字的演变从甲骨文到金文再到隶楷行草都有着中国人特有的思想特征及文化内涵，这些都与国外不同时期的艺术形成鲜明的对比特征，书法教育不能让国人固守自封，只把心胸停留于自我的境界中，而是应该于世界不同国家、不同时间所孕育出来的艺术及文化特点进行综合学习，拓生美育的广度，也增强国人对于本土在世界中地位的了解。以世纪为纪元来了解相同时期的不用艺术特征，用辩证的角度分析中西之别，而书法美育的过程便是我们能够客观了解世界，不因此而过分的抑己扬他，合理分析古老的书法艺术与他国经典传承的关系，不同的文明都有其特殊的属性，而这些都源自于生活，源自于劳动的结晶，是人类文明智慧的体现。书法是中国文化的核心，是中国人经过几千年沉淀后的瑰宝，而通过书法美育亦可以了解世界，增强国人更加理性了解世界文明。近现代的中国经历了战争的侵略，外来文明也由此根深于国人心中，而近百年通过中国人自身的努力，我们的国度已经完全屹立于世界，在文化实力的展现中，书法是最好的表现形式。从西学东渐到东学西渐，通过书法美育的教育，中国的书法艺术将可以影响到西方世界的生活，这也是书法美育的过程要加强与世界接轨的重要目的。现实生活中，我们也必须这样执行，几十年的外文等综合教育加上国民心中的世界观念明显提升，当国人的思想及行为已经影响世界时，书法的教育却由于实用工具的落后而导致国民心中对于书法美育观念的淡化，当国人立于世界的舞台时反而无法将中国真正的传统文化立于世界中去，这未免可惜，书法作为古代贵族式与精英式的教育在前几十年却是缺失的，当今的国人中能够站立于世界舞台的亦多数为精英，而这部分人中能够大胆执笔而侃侃而谈书法的难免亦有所缺失，然书法的美育确实可以增强这部分人在世界格局中的自信心，书法的美育亦可体现中国精神，使精英回归传统文人士大夫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之士人理想。
6. 关于书法的社会教育问题

（一）关于书法教育的接受人群分析

书法的教育除了在中小学外，在社会的受众较为广泛，社会的书法接受者主要有：第一，以职业型书法家为主的书法环境。这部分人主要以书法为职业，或有正式的工作单位文联、画院及专业团队等为职业的书法家，他们致力于书法的创作及理论研究。第二，致力于以参加展赛、鬻书为主的书法家。这部分书家通过书法来改变自己的生活条件等，同时也是社会书法的主要传播者之一。第三，从事书法培训的教育人员。这部分传播者有着一定的书法水平，他们通过开设学堂等方式对书法进行教授，但是也是由于水平良莠不齐，主要也是针对中小学生的课外辅导为主，加上近年书法的热度形成，开始转向书法的成人教育，而社会书法教育的主要接受者也是从这里面形成，但这一类的书法培训主要针对书法技法上的培训为主。第四，有书法爱好并希望通过书法来为生活增添乐趣，提高心境的大众百姓。这样的书法学习者在学习书法的过程中目的相对单纯，功利心较小，他们居于生活中的各行各业，同时也是社会美育的主要接受者。在书法的社会美育过程中首先应该考虑的是我们现在对于书法的社会需求，书法的环境从古典的书斋到展厅，书法的教育从古代师徒式及精英化的教育到现在书法学科的建设发展，再到国民化的书法教育。书法的日常性书写已经离我们远去，而书法的美育正向我们走来，作为纯粹的书法艺术走进大众的生活，而艺术只是书法的一个分支，因此在社会的美育中不能只发挥书法的艺术功能，书法的其它功能应该得到尽可能的发挥。

（二）书法美育需要考虑社会的需求问题

第一，书法社会美育首先应该了解当今百姓对于书法的接受心理及大众的需求感。当我们发现数码相机代替了胶卷式的相机，而随着科技的发展手机又使数码相机的功能得到了更大的发展，而在大众中通过手机来记录生活的人越来普及，这也必然使得照相作为使用功能应用与百姓的生活，而书法同样如此，虽然日常已经在西学东渐后暂时离开实用的功能，而书法以何种生存方式走进大众的生活是我们需要考虑的新问题。

文字的发展由最早的记事符号到艺术审美都围绕着哲人的思想，除了他的实用性外还具备的功能就是它的“神性”色彩。“伦理价值与艺术价值融汇，寻求天道与人道的和谐，追求永恒的‘道’的观念，而以形式美为理想境界，中国本土的艺术美学精神如此而已；而最完足地凝聚这玄妙的精神的，莫过书法。”[[[5]](#endnote-4)]

文字的“神性”色彩赋予了书法的艺术魅力，夫书肇于自然的追求使书法具有它特殊的蕴含，一切的抒情性、实用性及赋予书写者人格魅力的表达由此而形成树干与枝叶式的发展，而这一切的发展角度根植于人类对于书法的需求感。

1. 在国家提倡恢复传统文化的背景下书法首当其冲。在多方的努力下三四十年来已经出现了复苏的萌芽状态，从中国书法家协会的成立，高校的书法专业的建立，国家政策对于书法的扶持使得中国的社会开始形成了对于书法的重视，然书法之精神并非穿新鞋走老路，目的不能仅停留于让国人追求书法的艺术美，更不是让国人重新拿起毛笔恢复日常性的书写，这并非科学。百姓重视书法，但是到底重视书法的什么价值取向是值得深思的问题，而笔者认为从日常书写到书法艺术再到书法的学科化建设，我们更应该思考的是书法的产业化建设。前者是书法的实用性分析，中间是书法的理论性建设，而最后应该是将书法作为实际性操作及应用于生活的方方面面，而社会的美育便是书法应用于实际的前提，最后这股势力能够形成对于国家发展的重要文化武器。
2. 从书法美育的普及到书法文化的繁荣过度。众观社会环境当中对于书法的普及教育已经形成，而在大众的心理主要还是停留于对于书法展览效应的需求，书法对于个人实际生活经济收入的需求，对于中小学实用书法的需求，及通过书法对于内心审美的需求。而这些是书法美育的普及基础阶段，而从文人书法的角度上来进行分析，古人书法对于艺术的审美需求到最后都是在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家国情怀中得以展现。秦始皇统一文字是对于国家政治的思想统一及实际生活作用，而当今环境下书法的社会美育除了对于百姓的生活审美需求还应该是提高大众对于传统的继承和认识，而继承的主要目的又是创新，创新点便是书法对于未来生活的影响，如前文所提及的书法应用于科技，应用于工业，应用于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建设，书法应用于提升国力，因为书法作为东方文化的瑰宝必然比其他文化具有它的优势性所在。
3. 现有国人思想观念及传统思想观念的转化。当今的语境下，国人的思想已经不再是百十年前，西方的思维方式已经影响着大部分的中国人，而国人的世界观也与百年前完全不同，作为传统的书法也应该与时俱进顺应现在的潮流，书法的神话的色彩是否还能够跟随当下人对于物质世界的理解是本文书法社会美育需要考虑的第四个问题。网络化的发展同样使国人在面对快速的生活下已经难以形成如静心阅读的习惯，图片化及片段化的瞬间记忆是生活中的面对的主要问题，这容易形成一种外华内虚的现象，也不容易沉淀下来去发现本质的问题。这些都与书法的慢现象形成强烈的对比。书法的学习是通过内心情感的修炼而达成的，作为书法艺术它是由技及乎于道，而对于道的理解他超乎于法则，是至高无上的。这是由艺术境界到精神世界的超脱。无论是欧阳修的《学书消日》还是《学书为乐》或者是苏轼等古人的书论都指向书法的心境表达，在从黄庭坚的去俗化都体现着书法对于心境的调整。而这些都是书法所能给予当今社会急躁心态的一味调和之剂。
4. 高校学科背景下的书法教育

回归到本文中国美院对于中国书法大教育体系的思考，从1963年国美对于书法专业的设置是立于国画系中对于书法的缺失，而以潘天寿先生等为主的老一辈教育者立于对于书法专业科学化建设的高度创办了书法专业，到1991年陈振濂先生《书法学》出版而对于书法学科建设的思考，使书法由单一的写字走到综合的修养及多学科融合的书法教育，至现在书法学由二级学科准备再向一级学科转变，全国近三百所高校开设书法专业，这是几代人努力的结果。而作为高校更有承担社会美育的担当，本文中所指的高校指书法专业。

第一，书法学科的建设着力于书法学概论、书法创作、书法批评、书法美学、书法教育、书法赏评、书法创作及书法的多学科比较等。作为高校书法学科本身我们发展的速度较其他学科晚，因此会存在积淀不足为现象，而在书法学科的建设中尚存在书法教材编写量少等因素，已经编写的教材是否能够完全应用于当下急需的书法教育是我们需要考虑的问题，在国家倡导应用型人才的培养，书法的教材是否能够应用于书法学生培养后对于社会的多种贡献，在培养的过程中应该开拓书法学生的思维，加强书法人才对于其他社会建设的综合应用。貌似也不能只将学生培养成只会创作或研究书法史论的专门人才及书法教育人才，那样的话书法专业毕业的学生将面临择业门径窄的问题。而拓宽门径加强将书法教育、艺术史学、展览、拍卖、鉴定、文化部门和其他学科间的应用都是高校书法教育需要考虑的问题，而这方面人才的培养将有助于社会的美育发展。

第二，时下随着社会的发展，手机所覆盖的功能已经占据着我们的生活，里面所涵盖的软件APP已经成为大众日常的必需品，这种新型集实用、娱乐等方式融为一体的软件已经变成新型的思想工具，若从教育的角度出发，便捷高效的生活也能给书法的教育工作提供较大的方便，特别是近来由于疫情，如此平台给书法教育工作带来了较大方便，然短平快高效的方式势必是与书法本身中小火慢煮形成大对比的。图、音、形象综合展现能够促使大众更为喜爱和接受，也会形成一股热闹的场面，然而这也和书法美中的静产生了对比，图像化的记忆会让百姓不能够静心欣赏书法的韵味，如果完全倡导这样的教育方式势必也将产生娱乐心态，而书法的教育是需要长时间的浸养，我们通过一张作品的书写是能够培养心态的，而大尺幅作品的创作过程更是一种耐力的培养。在如此社交平台上由于吸收粉丝已经成为一个重要因素，而过度依靠这些为目的的书法展示这也会将书法的发展变得更加碎片化及细化，而在各种媒体上将书法与娱乐结合尚是个需要考虑的问题，关键是需要在度上的把握，而高校在引领过程中或强化于书法本身的静，书斋式的安静如何通过展示给予大众在高校的科研工作中也需要做研究。

第三，高校的书法教育应该致力于审美标准的引领作用。在当下社会上对于书法审美认识的水平还存在很大的偏差，除专门从事书法人才外，多数对于书法美的认识还是不够，我们在谈论书法专业知识时很多人才处于薄弱环节，对于书法美的判断能力不高，而高校作为引领首先在培养书法专门人才时毋庸置疑的提升了专门人才的书法水平，而对于大众的审美认识需要高校多发挥自身的作用，引领社会提升审美意识，或应加强与各相关书法平台的联系，而推广书法的报纸、杂志、媒体等也需要多与高校建立联系，这样至少能够保证书法审美的标准问题以致于错误引导，高校是这方面的保障。近年来的电视媒体等致力于诗词等上的用功兴起了大众对传统文化的热情，展览是书法普及美育的一种重要形式，媒体的介入而其主要目的还需建立于提升审美的观念上，高校教师也可以多参与到社会的美育活动中去。

当书法在艺术创作、理论研究、教育传播上取得较快发展时，随着国家引领，书法教育慢慢深入于人心，而在书法教育的基本目的中应该还是以文化作为核心，引领国人走入书法的文化领域，而这样的领域必然与美的领域结合，这是从文化的角度上普及大众的审美认知，提升整体社会之文化品位，而这也是书法教育在当下应该具备的一个目的所在，如果书法的教育只是简单局限于书法技法的教育或将使书法寄于一小技之范围，而这也便偏离了书法所透视的中国传统文化与艺术的本质，传承为经典，而经典的传承更多的是在于后人对于前人的认知水平，因此在书法教育的发展过程中，应该让它有足够的生存和发展空间，定位好书法教育的本质目的所在。

1. [] 《书法教育》 [J] 2019年10月5日。 [↑](#endnote-ref-0)
2. [] 许慎《说文解字》，北京：中华书局，第314页。 [↑](#endnote-ref-1)
3. [] 《汉书》卷三十《艺文志》第十，中华书局，1962年，第1720-1721页。 [↑](#endnote-ref-2)
4. [] 《历代书法论文选》 蔡邕·《九势》，上海：上海书画出版社，第6页。 [↑](#endnote-ref-3)
5. [] 陳振濂，《書法學》江苏：江蘇教育出版社，第721页。

   作者： 欧阳军 台湾明道大学博士生，泉州师范学院书法系教师。

   [371204864@qq.com](mailto:371204864@qq.com) Tel：13960372143 [↑](#endnote-ref-4)